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等有关规定，作为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客观的立场，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我们对《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名陈汉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及工作经验，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证券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同意提名陈汉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独立董事：睢国余、廖志生、冯仑、梁永明、李晓

2022年9月27日